海口市检察院检察官张芸向未成年人父母了解情况　记者高凌 摄

“即使找工作，你们也要好好给他把关！”11月27日下午，海口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张芸给一起聚众斗殴案件的附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人小鹏（化名）打了个电话，了解小鹏近期情况，提醒其父母要及时了解孩子思想动态，切实履行好监护职责，让孩子尽快回归正常生活。

记者了解到，海口市检察院持续关注涉案未成年人的家庭监管情况和心理走向，创新、延伸未检工作方式方法，帮助涉案未成年人。使这些孩子实现自我成长，重新回归家庭、顺利融入社会。在此基础上，海口市检察院通过个案办理、类案推动、行业治理办案模式，以“司法保护”促进“社会保护”，切实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

海口市检察院依法履职，守护涉罪未成年人回归正途

■本报记者 张星

16岁少年参与打架斗殴

下个月小鹏的考察期就满11个月了，孩子不想念书，想出去找工作，小鹏的妈妈担心以后有问题找不到检察官咨询。

“没事，有什么事情都可以给我打电话，都是为了孩子好。”张芸在电话中安慰道。

案发时小鹏在海口市一所职业中学读高一。那一天晚上11时许，小鹏与成年的邢某、林某等人到海口一酒吧喝酒。凌晨，小鹏与朋友离开酒吧。随后，邢某与林某约架，邢某随即叫小鹏等人到场帮忙。

因刚刚一起喝过酒，又称兄道弟，小鹏不好意思拒绝。在打斗过程中，邢某持刀捅刺被害人林某的腹部，致使林某经抢救无效死亡。

多方努力挽救迷途少年

2022年11月，小鹏因涉嫌故意伤害、寻衅滋事罪被移送海口市检察院审查起诉。

海口市检察院经审查发现，该案应全案定性为聚众斗殴罪。案发后涉罪未成年人自愿认罪认罚，小鹏在共同犯罪中地位、作用较小，系从犯，主观恶性不大，主动赔偿被害人并获得被害人家属的谅解。

检察官在走访学校、小鹏父母后，发现小鹏平常表现尚可。案发时小鹏刚满16周岁，心智不够成熟，辨别及控制能力比较差，一时糊涂误入歧途。

本着教育、挽救、感化原则，海口市检察院对小鹏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给他一个重新做人的机会，帮其早日回归家庭、回归学校。

考察期间，办案检察官多次与学校、家长沟通，并向其父母制发督促监护令，要求监护人认真履行监护职责，做好涉罪未成年人教育挽救工作，关注未成年人的生活、学习和交友等情况，确保其健康成长。

此外，结合小鹏的实际情况，海口市检察院聘请社工为他开展观护帮教、心理疏导。

“判罚不是目的，让迷途少年回归才是法治要义。”张芸告诉记者，近一年来，他们一直与小鹏父母保持联系。有时遇到一些困惑的问题，小鹏父母也会给张芸打电话或发信息，听听建议。

“挽救一个孩子，就等于挽救一个家庭。”作为承办检察官，张芸有切身体会。

张芸说，一些未成年人是在懵懂和不经意间走向违法犯罪的道路，如何监督家长，牵手社会力量做好观护帮教，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如何更好地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是每一个办案检察官在结案后仍然关注的问题。

检察建议封堵行业监管漏洞

在海口市检察院，小鹏的经历不是个案。海口市检察院组织检察官对近几年办理的未成年人案件进行梳理分析，发现海口市内多家酒吧接纳未成年人入场消费，导致多名未成年人在酒吧饮酒后打架斗殴，更有部分未成年人酒后遭受性侵害等。

“上述酒吧在接待未成年人入内消费时，均未询问未成年人年龄、检查身份证。”办案检察官介绍，有的未成年人出入这些娱乐场所，结交不良朋友，夜不归宿，容易导致厌学、辍学情况的发生，甚至引发违法犯罪。

如何从源头上杜绝酒吧成为不法分子藏身之处和涉未成年人犯罪滋生的隐秘角落？

办案检察官拿出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的检察建议向记者介绍，海口市检察院能动履职，向酒吧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从依法履行法定监管职责，规范酒吧经营，健全监管机制，加大巡逻，加强宣传等方面提出具体建议。

从个案办理向类案监督，海口市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反映出的共性问题进行细致梳理，该院充分发挥检察建议作用，积极推动社会治理，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为10户家庭『一对一』帮扶指导

省妇联关爱帮扶妇女儿童行动首场活动走进定安

■本报记者 张星

近日，省妇联在定安县开展关爱帮扶困难单亲离异家庭妇女儿童行动的第一场活动，先后举办8场讲座，由普法宣传工作人员、家庭教育指导师、心理咨询师团队为10户家庭进行帮扶指导。此次活动覆盖受益人数近1.9万人次，线上直播点赞量达3.7万。

据了解，为进一步增强广大妇女儿童知法、守法、懂法的意识，切实维护广大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帮助困境家庭增强幸福感和安全感，省妇联将在各市县开展关爱帮扶困难单亲离异家庭妇女儿童行动，对200户困难单亲离异家庭“一对一”走访慰问、心理疏导、送法上门等关爱帮扶服务，并在当地线上线下联动举办未成年人普法宣传讲座。

在未成年人保护法有奖问答环节，学生们积极举手回答问题（省妇联供图）

线下宣传“多元化”

为帮助妇女儿童解决实际困难，在定安举办的活动现场，省妇联设立法律咨询台和家庭教育咨询台，为需要帮助的人提供专业的法律咨询和家庭教育指导。同时，普法志愿者向在场人员发放宣传册，让更多人了解法律知识，增强法律意识，推动社会和谐发展。

省妇联邀请家庭教育领域的专家，开展“读懂孩子的锦囊妙招”家庭教育讲座，帮助家长们更加深入地了解孩子的内心世界，掌握与孩子沟通的技巧和方法。

省妇联以寓教于乐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有奖问答活动。参与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回答问题，回答正确可获得奖品，加深群众对法律条文的理解和记忆，做普法路上的“明白人”。

据了解，为帮助家长、未成年人更好地了解法律知识，增强法律意识，省妇联还开展普法宣传讲座。讲座介绍了与青少年相关的法律条款和规定，重点讲解如何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分享真实的案例和经验，帮助家长和孩子更好地理解和应用法律知识，让青春与法同行。

精准帮扶“点对点”

为给定安县困难单亲离异家庭提供全方位的关爱帮扶，通过“一对一”的走访慰问，省妇联深入了解这些家庭的需求和困扰，及时提供心理疏导，缓解他们的压力。同时普及法律知识，帮助他们更好地维护自身权益。

家庭教育领域专家通过解析实际案例，深入浅出地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规定和重要内容，帮助未成年人及广大家长更好地理解和应用法律知识，提高自我保护意识。

为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发生，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专家在讲座中详细介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相关规定和重要内容。通过以案说法学习法律知识，帮助未成年人更好地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专家详细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各项规定和重要内容，为家长们提供指导和帮助。通过学习法律知识，家长们可以更加科学、有效地教育孩子，有助于孩子的健康成长。

省妇联为促进家庭和谐，增进亲子关系，解决家庭教育实际需求，应对新时代发展的家庭教育现状，切实解决各类型家长在家庭教育中遇到的难题，开展内容丰富的家庭教育讲座。强调家长善待孩子要从“读懂”开始，多倾听理解，读懂孩子心理实际。

“一份爱心的传递，筑起温暖的桥梁，让困难单亲离异家庭妇女儿童感受到集体的温暖和关怀。”省妇联相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省妇联将持续深化关爱帮扶活动，持续关心关注特殊困难群体，凝聚社会合力，聚焦特殊困难家庭“急难愁盼”问题，解决实际困难，进一步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发生，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护苗周刊

指导单位：
中共海南省委政法委员会

04

法治时报

2023年12月4日
星期一
编辑/陈婷
检校/李成沿
版式/谢少依

行动派

东方：

普法讲座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董林）11月27日上午，东方市公安局江边派出所民警、辅警走进江边乡中心学校开展法治安全教育讲座。

民警从防溺水、校园欺凌、防拐骗、消防安全、远离毒品、防电信诈骗等方面知识进行详细讲解。以实际案例结合图文并茂的PPT，生动形象分析了典型案例以及校园中常见安全问题，讲解日常生活中需要具备的自我保护知识。民警提醒同学们，要加强自我防范，遵守法律法规，增强辨别是非和自我保护的能力，遇事不慌并及时报警求助，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临高：

学生旁听庭审学法

本报讯（记者王小亮 通讯员林道正）近日，临高县人民法院新盈法庭邀请临高思源实验学校初一某班师生到法庭参观，并现场旁听庭审，让同学们上了一堂法治教育课。

活动当天，新盈法庭开庭审理一宗涉及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案件，同学们零距离庭审观摩。“这是我第一次旁听庭审，该起案件让我认识到了斗殴后果的严重性。”张同学旁听庭审后说。

据了解，新盈法庭充分利用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将“走出去”的传统普法方式转变为“引进来”，不断加强青少年法治观念。

屯昌：

法官进校园 宣传宪法知识

本报讯（记者王巍 通讯员张熙锋）11月30日，屯昌县特殊教育学校法治副校长、屯昌法院法官张熙锋前往屯昌县特殊教育学校开展2023年秋季法治进校园宣讲暨“宪法宣传周”普法宣传活动。

张熙锋向学校师生宣讲交通文明、提高师生禁毒意识、预防校园欺凌知识，宪法与公民的关系；通过课堂问答、播放宣传片等形式与师生互动交流。其间，向学校师生发放知识手册、文具、手袋等40余份，有效提升师生关于禁毒、预防校园欺凌、交通文明、宪法保障公民权利等法律知识。

社址：海口市美兰区滨江路76号福建大厦8楼（滨江路与文明东路交汇处）　社办电话：65986002　传真：65986019　总值班：付向荣　值班主行：林声蛟　一版责任编辑：吕书圣　检校：林潇敏　美编：王帅　印刷：海南日报印刷厂